

國立中央大學課程時間表使用說明

壹、學生選課時皆以課程流水號代表欲選之課程，流水號為五位數字，是當學期開課課程臨時流水編碼。

貳、課程代號編碼說明

課程代號（簡稱課號）為六碼，分為兩部份：前兩碼英文代碼為開課單位的『系所編號』，而後四碼則為『科目課號』。

※本校各開設課程系所編號如下：

系所	編號	系所	編號	系所	編號	系所	編號
通識中心	G S	物理系	P H	企管系	B A	太空系	S S
總教學中心	C C	化學系	C M	資管系	I M	應地所	A G
語言中心	L N	光電系	O S	經濟系	E C	水文所	H S
體育室	P E	統計所	S T	財金系	F M	地球科學學程	E S
軍訓室	M N	天文所	A S	人資所	H R	客家系	H K
遙測學程	R S	工學院	E G	產經所	I E	客社所	I H
環境學程	E T	工學院學士班	E I	工管所	I A	客語所	H L
文學院	L A	土木系	C I	會計所	A C	客政所	H P
文學院學士班	I L	機械系	M E	管理學院高階企管碩士專班	M G	客家在職專班	E H
中文系	C L	光機電所	O M	資電院學士班	I P	客家博班	D H
英文系	E L	化材系	C H	電機系	E E	法政所	L G
法文系	F R	能源所	E R	資工系	C E	生科系	L S
哲學所	P D	材料所	M S	軟工所	S E	生醫系	B M
歷史所	H I	土木系營管所	C N	通訊系	C O	系生所	S B
藝術所	A R	環工所	E N	網學所	N L	生醫所	B E
學習所	L I	應材學程	A M	地科學院	E A	轉譯所	T M
師培中心	E P	國際永續發展碩士學位學程	S D	地科學院學士班	G A	認知所	N S
理學院	S H	國際永續發展碩士在職專班	S D	大氣系	A P	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(台聯大)	N E
理學院學士班	J S	管理學院	M T	地科系	G P	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博士學位學程	N I
數學系	M A						

※科目課號為四位數字，一般科目左起第一位數字編碼的原則如下：

課程所屬學制	課號編碼原則
「大學部」課程	以「0」、「1」、「2」、「3」、「4」代表
研究所「碩士班」、「博士班」課程	以「5」、「6」、「7」、「8」代表
「碩士在職專班」課程	以「A」代表

- 各系所所開課程，若可供兩個以上年級修習者，以最高年級碼代表之。
- 課程若無限定那一年級修習者以「0」代表之。

參、班次

『班次』是用以區分開設兩個班(含)以上之課程。

例：『普通物理A』課號為"PH1031"，其中班次"A"是為理學院學士班及光電系一年級等系開設。

肆、星期及節次代碼

星期以中文數字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表示。

節次以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A、B、.....表示。

(上課時間：第1節8:00~8:50，第2節9:00~9:50，第5節13:00~13:50,第A代表第10節18:00~18:50，以下類推。Z代表中午12:00 - 12:50)

星期	定義
一	星期一 Monday
二	星期二 Tuesday
三	星期三 Wednesday
四	星期四 Thursday
五	星期五 Friday
六	星期六 Saturday
日	星期日 Sunday

節次	上課時間
1	8:00~8:50
2	9:00~9:50
3	10:00~10:50
4	11:00~11:50
Z	12:00~12:50
5	13:00~13:50
6	14:00~14:50
7	15:00~15:50
8	16:00~16:50
9	17:00~17:50
A	18:00~18:50
B	19:00~19:50
C	20:00~20:50
D	21:00~21:50

伍、教室代碼

教室代碼起頭為大樓代號，其後為教室號碼。例：「S311」為科學館311號教室，「S2-107」為科學三館107號教室。本校大樓的代號及位置請參照底頁全校平面圖。

※若上課時間、教室與教師為"****"或空白，則在開學後將由各開課系所辦公室公佈。

陸、系所限制

部份課程的修習有系級的限制，學生必須依照此限制規定選課，否則將無法選上這些課程。

柒、課程時間表編排方式：

1.共同必修科目僅列於開課單位。

本校共同必修科目表

科目名稱(領域類別)	學分數	修課年級	開課／統籌單位
服務學習	97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學生：0	一	生輔組
國文	104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學生：6 105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學生：5	一	中文系
外文	4	一	語言中心
歷史	96學年度(含)至108學年度入學學生：2 109學年度入學學生：0	二	歷史所
核心通識課程	97~102學年度入學學生：16 103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學生：14	一~四	總教學中心
體育課程	103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學生：0 (必修三學年即六學期) 104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學生：0 (必修五學期)	一~三	體育室

2.不同年級共修同一課程時，僅列於其中一個年級。

3.有雙班以上之系級（如機械系A、B、C班），開設課程僅以年級為單位，同學選課時請注意備

註欄說明。